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决议及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

2012 年 3 月 16 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创光电”或“公司”）以书面形式发出《关于召开五届十三次董事会的通知》，并以快件、直接呈送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、高管。

2012 年 3 月 23 日下午 14:30，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有效人数。会议由董事长肖文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了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转让持有江西联创博雅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40% 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会议决议：同意将持有江西联创博雅照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创博雅”）40%的股权向北京创盈科技产业集团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北京创盈集团”）进行转让，北京创盈集团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联创博雅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1 日，由联创光电、北京北大药业有限公司、北京创盈集团共同出资设立，注册资本金为 2,000 万元，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40%。联创博雅主要从事 LED 显示屏、LED 照明光源工程安装，售后服务，以及景观设计等业务。

经南昌中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，联创博雅净资产为 1,720.40 万元，2011 年度实现净利润-458.27 万元。经与北京创盈集团充分协商，双方约定本公司以 743.40 万元的转让价格向北京创盈集团转让联创博雅 40%股权，转让价款全部以现金支付。

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本公司不再持有联创博雅股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转让持有江西联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0%股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会议决议：同意将持有江西联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创科投”）40%的股权转让给南昌讯通网络技术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昌讯通公司”），南昌讯通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联创科投由联创光电和南昌讯通公司于 2003 年 6 月 16 日共同出资设立，注册资本为 1,000 万元，本公司持股比例 40%。联创科投主要从事电子计算机及配件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的研制和销售；计算机应用服务；软件业；咨询服务；房地产开发及经营；对各类行业的投资。联创科投近年来由于经营不善，出现亏损，企业目前已处于经营停顿状态。

经北京恒信德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，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，联创科投净资产为-160.16 万元，经与南昌讯通公司协商，双方约定本公司以 1 元人民币的转让价格向南昌讯通公司转让联创科投 40%股权。

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本公司不再持有联创科投股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